

北歐旅遊備忘錄

旅客須知：

1	集合安排：	出發當天，本公司之專業領隊，會於機場集合地點迎接客人。																														
2	旅團問卷：	 <p>旅程完結前會派發旅團問卷，為不斷提升服務質素，煩請給予我們寶貴的意見。</p>																														
3	旅遊證件：	<p>持香港特區護照、香港 BNO、澳門特區護照，均免簽證，護照必須有六個月或以上有效期。航空公司規定凡持外國護照者(沒有香港身份証)，必須帶同返回當地的機票出發。否則，航空公司可能拒絕登機返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旅客再次檢查旅遊證件必須有半年以上有效期及簽證必須有效，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並有足夠之空白頁使用。 凡 18 歲以下之小童，無論其護照需要簽證與否，如非與父母同行，必須攜帶父母雙方簽署之授權書出發(簽署必須與護照相同)；如父或母只有一方同行，而不同行之父或母則需填寫一份授權書(內容註明小童跟隨何人前往之國家)。附帶文件：父母護照副本及小童之出生證明書副本(英文譯本) 																														
4	天氣：	<p>由於天氣常有變化，請各旅客於出發前留意天氣報告或致電天文台熱線 1878200 或瀏覽香港天文台-世界天氣資訊：https://www.weather.gov.hk/wxinfo/worldwx/wwi_uc.htm</p> <p>以下為全年平均溫度資料表(°C)僅供參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國家</th> <th>3-5 月</th> <th>6-8 月</th> <th>9-11 月</th> <th>12-2 月</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丹麥</td> <td>2 至 12°C</td> <td>13 至 20°C</td> <td>5 至 15°C</td> <td>-3 至 0°C</td> </tr> <tr> <td>瑞典</td> <td>4 至 10°C</td> <td>14 至 20°C</td> <td>2 至 11°C</td> <td>-8 至 0°C</td> </tr> <tr> <td>芬蘭</td> <td>2 至 15°C</td> <td>15 至 20°C</td> <td>6 至 15°C</td> <td>-10 至 -4°C</td> </tr> <tr> <td>挪威</td> <td>0 至 11°C</td> <td>15 至 17°C</td> <td>1 至 11°C</td> <td>-6 至 -2°C</td> </tr> <tr> <td>冰島</td> <td>0 至 10°C</td> <td>10 至 16°C</td> <td>0 至 10°C</td> <td>-5 至 -5°C</td> </tr> </tbody> </table>	國家	3-5 月	6-8 月	9-11 月	12-2 月	丹麥	2 至 12°C	13 至 20°C	5 至 15°C	-3 至 0°C	瑞典	4 至 10°C	14 至 20°C	2 至 11°C	-8 至 0°C	芬蘭	2 至 15°C	15 至 20°C	6 至 15°C	-10 至 -4°C	挪威	0 至 11°C	15 至 17°C	1 至 11°C	-6 至 -2°C	冰島	0 至 10°C	10 至 16°C	0 至 10°C	-5 至 -5°C
國家	3-5 月	6-8 月	9-11 月	12-2 月																												
丹麥	2 至 12°C	13 至 20°C	5 至 15°C	-3 至 0°C																												
瑞典	4 至 10°C	14 至 20°C	2 至 11°C	-8 至 0°C																												
芬蘭	2 至 15°C	15 至 20°C	6 至 15°C	-10 至 -4°C																												
挪威	0 至 11°C	15 至 17°C	1 至 11°C	-6 至 -2°C																												
冰島	0 至 10°C	10 至 16°C	0 至 10°C	-5 至 -5°C																												
5	衣服：	<p>以輕便實用舒適為主，但在北歐國家某些大城市觀光及往特別場合如夜總會衣著宜較整齊；在北歐國家參觀教堂等較嚴肅的地方時，不宜穿著短褲、背心等服飾。由於北歐幅員甚廣，天氣變化莫測，請帶備外衣或禦寒衣物、雨具等，以備不時之需。同時北歐國家天氣頗為乾燥，請帶備護膚用品。冬季地上可能有冰雪，建議穿鞋底坑紋較多的鞋以免滑倒；另外，防 UV 太陽眼鏡可阻擋地面反射的陽光，保護眼睛。</p>																														
6	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北歐與香港機程較長，建議於航機上穿著鬆身衣服及舒適平底鞋，避免穿著緊身衣服，當中腰部及膝部的衣服不可太緊。建議可在座位上做腿部伸展運動，及於航機上，建議避免咖啡及酒精類飲品。 北歐紫外線較強，空氣也較乾燥，可帶個帽子，太陽眼鏡和防曬乳液。 大部份酒店及午晚餐餐廳不提供免費飲料，酒水及茶或咖啡須自費。 中途休息站洗手間需收費(約 0.5 歐元-1 歐元)。 小心保管財物，建議自備「貼身袋」放證件及大額現金，有更佳保障。 敬請帶備旅遊證件及相關信用卡之副本以備不時之需。 旅客參加任何活動前(包括自費、非自費活動及自由活動時間)，尤其是水上活動，均帶有一定危險性，旅客應先衡量個人年齡、體格、健康狀況、當時的天氣環境及活動內容細節等，如有需要，應於出發前諮詢醫生意見，以評估應否參與該活動；旅客參與活動時，必須遵照一切安全守則，確保在最適當的情況下進行有關活動，並須承擔由此而引致的一切責任後果。 現時大部份國家已訂立法例，將所有公共場所列為禁煙區，例如：機場、酒店、郵輪、餐廳及商場等，凡於規定之禁煙區內吸煙，實屬違反當地法則，可能將被罰款，敬請留意。 北歐緯度位於北緯 35 度以北，最熱均溫高於 30 度 C 每年不超過 2 個月，北歐各國為保護其歷史建築之原有風貌，而限制旅館經營規模，加上歐洲環保觀念甚重，至今歐洲仍有一些酒店並未裝設冷氣空調(寒冷地區則在冬季供應暖氣)，敬請留意。 建議出發時，攜帶旅遊證件副本、信用卡副本，以備不時之需。 																														
7	行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芬蘭航空(AY)手提行李：每位限攜帶一件，重量不能超過 8kg，尺寸不可超過 56x45x25cm 為防短路，所有備用電池(電話/相機備用電池...) 不可寄艙，包括鎳鎘電池、鹼性電池及鋰電池必須存放於原裝零售包裝內或隔離電極避免通電。(如以膠帶包裹電極或存放於獨立的塑膠袋或保護套內)，並只可作為手提行李登機不可寄艙。只可隨身攜帶一個打火機，不可寄艙。 芬蘭航空(AY)寄艙行李：每位限攜帶一件，重量不能超過 23kg(50 磅)。 *詳情可瀏覽 http://www.finnair.com/hk/gb/welcome-page-hong-kong 機場快線並沒有行李體積限制，但旅客如使用地鐵接駁機場快線，必須留意地鐵之行李體積限制為(32x23x12 吋)。(為了回程時紀念手信方便攜帶，請帶備本公司贈送的旅行袋，以便使用) 																														

8	<p>機場管制： (手提行李規定)</p> <p>遵照國際民用航空組織（國際民航組織）的新指引，世界各地國際機場，在檢查旅客手提行李中的液體、凝膠和噴霧類物品時，將實施新的保安規定。手提行李新規定包括：</p> <p>(一) 所有旅客隨身攜帶之液體、凝膠及噴霧類物品，均需以容量不超過 100 毫升的容器盛載。任何容量大於 100 毫升的容器，就算未裝滿液體、凝膠或噴霧類物品，亦不會接納。</p> <p>(二) 所有盛載液體、凝膠及噴霧類物品之容器，均應儲存於一個容量不超過一公升、並可重複密封的透明塑膠袋內，而且要確保塑膠袋完全封妥。** 此塑膠袋需由旅客自備 **</p> <p>(三) 行經安檢站時，裝有容器的塑膠袋應與隨身行李分開擺放，以便進行檢查。每名旅客只可攜帶一個裝有容器的塑膠袋。</p> <p>(四) 所有藥物、嬰兒奶粉／食品及特別飲食所需之物品，經查證後可獲豁免。</p> <p>(五) 客人只可隨身攜帶一個打火機，不可托運。 * 為免保安檢查期間有任何不便，旅客攜帶的液體、凝膠及噴霧類藥物如非必須在飛機上使用，則應將物品放置在寄艙行李內。</p> <p>(六) 不多於 2.5 公斤的乾冰作包裝易腐物之用，乾冰必須妥善包裝以確保二氧化碳可安全揮發。 如乘客需攜帶乾冰，必須於辦理登機手續時預先向機場職員申報。 * 乘客攜帶危險物品的規定(包括電池)，可瀏覽網址：https://www.cad.gov.hk/chinese/dangerousgoods.html * 以上規定將按各國機場之最後公佈為準。</p>
9	<p>機場管制： (電池規定)</p> <p>根據「國際民用航空組織」規定，旅客如需攜帶個人自用內含(即安裝於器材之內)鋰或鋰離子電池芯或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裝置(手錶、相機、流動手機、手提電腦、可攜式攝錄機等)應作為手提行李攜帶登機；如若旅客需要把含有內置鋰電池的可攜式電子設備放於寄艙行李內，其電源必須完全關閉(不在睡眠或休眠模式)，並必須採取適當措施防止裝置意外啟動及保護裝置不受損壞，如違反者，部分國家將可能處以罰款；而有關的備用鋰電池(即沒有安裝於器材中，包括外置充電器)則必須以手提行李攜帶登機而不可寄艙，並做好保護措施以防短路(如單個放入原裝包裝袋或存放獨立袋或以其他方式將電極絕緣)，每位旅客限帶 20 件備用小型鋰電池(每個不得超過 100 瓦時 Wh 或 2 克鋰量 LC)或限帶 2 件備用中型鋰電池(每個介乎 100 瓦時 Wh 至 160 瓦時 Wh)。凡欠缺標示或沒有清晰列明其瓦時值(Wh)或鋰容量(LC)之鋰電池，均不被允許攜帶登機，詳細規定可瀏覽相關航空公司網頁。</p>
10	<p>海關：</p> <p>凡年滿 18 歲的旅客可以免稅攜帶香煙及洋酒，各國皆以 200 支香煙及一瓶酒為限。歐洲各國海關條例不同，原則上 肉類、種子、生果、有根植物、危險物品(包括任何火藥、易燃物品、任何武器或類似物品)等 嚴禁入境的。</p> <p>其它補充:</p> <p>A) 為求方便，乘客可於經過手提檢查站後，才到候機室內之免稅店或商店購買有關之液體產品。轉機之乘客，請到達轉機之機場才可購買 100ml 以上液體產品。此外手提行李之尺寸不能超越：高(56cm / 22 英吋)，闊(36cm / 14 英吋)，深(23cm / 9 英吋)。此尺寸包括手提行李之滑輪、手挽 及 旁邊的附加袋。</p> <p>B) 如需轉機之乘客，請勿於第一登機機場內免稅店或航機上購買超過 100 毫升容量之液體。</p> <p>C) 任何未能通過安檢的物件，將會被充公(沒收)及銷毀。</p> <p>現強烈提醒客人應預先收拾好自己的手提行李，才往機場辦理登機手續。 如若於任何歐盟國家轉機，亦必須於首個登機城市預先收拾好自己的手提行李。</p>
11	<p>香港海關：</p> <p>凡年滿 18 歲的旅客可以免稅攜帶下述範圍內的應課稅品進入香港供其本人自用： 1 升飲用酒類(濃度高於 30%) 及 19 支香煙或 1 支雪茄或 25 克其他製成煙草；各違例物品嚴禁入境。 詳情可瀏覽香港海關網站：http://www.customs.gov.hk/。 在港銷售、進口或管有未經註冊的中成藥即屬違法，詳情可瀏覽衛生處網站： http://www.dh.gov.hk/tc_chi/press/2010/101202.html。 《實體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跨境流動條例》於 2018 年 7 月 16 日起生效。 抵達香港的人士，如管有大量（即總價值高於 12 萬港元）的貨幣及不記名可轉讓票據（「現金類物品」包括旅行支票、不記名支票、承付票、不記名債券、匯票及郵政票），須使用紅綠通道系統下的紅通道向海關人員作出書面申報。 D) 詳情：https://www.customs.gov.hk/tc/passenger_clearance/instruments/index.html</p>
12	<p>旅遊保險：</p> <p>香港旅遊業議會建議旅客於出發前購買合乎自己需要的旅遊保險，並瞭解所承保範圍。 如已購買本社之旅遊保險，收據上必須列明該保費用及保險收據號碼方為有效。 本公司向各參加旅行團之團友送 HK\$300,000 平安保險，查詢熱線：3191 6611。 紅色或黑色旅遊警示下的保障範圍 目的地發出黑色旅遊警示，可享以下保障： * 出發前：取消旅程，基本：最高上限為(港幣) \$30,000；尊尚：最高上限為(港幣) \$40,000。 * 旅程中：縮短旅程並需直接返回香港 - 基本及尊尚：最高上限為(港幣) \$40,000。 紅色旅遊警示下(只適用於環球尊尚計劃)，目的地發生未能預計的自然災害： 可享以下保障： * 出發前：旅程延誤，最高上限為(港幣) \$2,000。 * 旅程中：更改或縮短旅程，最高上限為(港幣) \$40,000。 * 取消旅程：最高上限為(港幣) \$2,000。 * 輻射感染不屬於取消旅程、旅程延誤、縮短旅程或更改旅程之保障範圍內。 詳情可參閱www.wwpkg.com.hk (選擇服務 → 「縱橫旅安心」)。 * 以上資料謹供參考，有關保險詳情，請參閱保險單條文及條款，如有任何爭議，一概以條文為準。</p>

13	酒店：	(一) 建議自備牙膏、牙刷、拖鞋、潤膚品等物品，按個人需要自備電風筒或電熱水煲。 (二) 北歐大部份酒店均會安排 非吸煙房間 給團隊，如需要吸煙房間必須向本公司要求代為安排入住，而吸煙房間之要求須視乎該酒店之房間供應及安排而定。否則違例者將被酒店收取有關罰款。 (三) 北歐部分地區的酒店不設冷氣。																		
14	貨幣：	港幣在北歐各國並不通用，因此請於香港銀行兌換備用帶歐元及英磅作個人消費。兌換外幣時，最好能找換一些較小面額的鈔票，方便零用。西歐可使用國際信用卡，而信用卡（銀聯，VISA，MASTER，AMERICAN EXPRESS， DINERS）則大部份地方都可通用。簽賬時要核對清楚單上的銀碼及貨幣單位。 綜合客人消費意見，建議旅客每位帶備現金 800-1000 歐元。 各國貨幣兌換港幣之匯率浮動不定，需以當時之兌換率為標準。（部份國家之找換店須收取手續費）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國家</th> <th>貨幣名稱</th> <th>兌換率約</th> </tr> </thead> <tbody> <tr> <td>瑞典</td> <td>瑞典克朗</td> <td>1 EURO = SEK 10</td> </tr> <tr> <td>挪威</td> <td>挪威克朗</td> <td>1 EURO = NOK 8</td> </tr> <tr> <td>丹麥</td> <td>丹麥克朗</td> <td>1 EURO = DKK 7.2</td> </tr> <tr> <td>冰島</td> <td>冰島克朗</td> <td>1 EURO = ISK 137</td> </tr> <tr> <td>芬蘭</td> <td>歐元</td> <td>1 EURO = HKD 8.9</td> </tr> </tbody> </table>	國家	貨幣名稱	兌換率約	瑞典	瑞典克朗	1 EURO = SEK 10	挪威	挪威克朗	1 EURO = NOK 8	丹麥	丹麥克朗	1 EURO = DKK 7.2	冰島	冰島克朗	1 EURO = ISK 137	芬蘭	歐元	1 EURO = HKD 8.9
國家	貨幣名稱	兌換率約																		
瑞典	瑞典克朗	1 EURO = SEK 10																		
挪威	挪威克朗	1 EURO = NOK 8																		
丹麥	丹麥克朗	1 EURO = DKK 7.2																		
冰島	冰島克朗	1 EURO = ISK 137																		
芬蘭	歐元	1 EURO = HKD 8.9																		
15	外幣申報	攜帶總數超過歐元 10,000 或等值的其他外幣或旅行支票，進入或離開歐盟，都必須向第一個的歐盟國家，或最後出境的歐盟國家申報。																		
16	語言：	北歐各國之語言不同，英語主要在一般旅遊地區亦可通曉。																		
17	治安：	請小心保管閣下私人的行李物品，提防扒手、小偷。請謹記將貴重物品(如:旅遊證件、現金、信用卡、相機、手提電話等)須隨身攜帶，切勿存放於行李箱內或留在旅遊車上、酒店房間或公共地方。避免單獨外出或到偏僻地方，注意旅遊活動安全。國際酒店規例，房間內失竊責任顧客自負。																		
18	時間：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地區</th> <th>與香港時差 (夏季:4 至 9 月)</th> <th>與香港時差 (冬季:10 至 3 月)</th> </tr> </thead> <tbody> <tr> <td>芬蘭</td> <td>慢 5 小時</td> <td>慢 6 小時</td> </tr> <tr> <td>挪威、丹麥、瑞典</td> <td>慢 6 小時</td> <td>慢 7 小時</td> </tr> <tr> <td>冰島</td> <td colspan="2">慢 8 小時 (沒有冬夏令時差)</td> </tr> </tbody> </table>	地區	與香港時差 (夏季:4 至 9 月)	與香港時差 (冬季:10 至 3 月)	芬蘭	慢 5 小時	慢 6 小時	挪威、丹麥、瑞典	慢 6 小時	慢 7 小時	冰島	慢 8 小時 (沒有冬夏令時差)							
地區	與香港時差 (夏季:4 至 9 月)	與香港時差 (冬季:10 至 3 月)																		
芬蘭	慢 5 小時	慢 6 小時																		
挪威、丹麥、瑞典	慢 6 小時	慢 7 小時																		
冰島	慢 8 小時 (沒有冬夏令時差)																			
19	藥物：	北歐天氣比較乾燥，請帶備護膚膏和潤唇膏。 香港旅遊業議會(TIC)建議工作人員不要隨便提供藥物給客人，請客人自備必需藥物，以策萬全。 假如需要長期服用指定藥物，出發前宜先準備足夠份量，以保持健康狀態。 若客人於當地感到身體不適，工作人員可協助前往當地醫院求診。																		
20	膳食：	一般以西餐為主，唯於酒水及茶或咖啡則須自費。																		
21	飲用水：	酒店自來水不宜飲用，可飲用滾水。請於當地購買樽裝水。																		
22	電壓：	電北歐電壓為 220V， 大部份酒店使用「兩腳幼圓插」制式插座。																		
		插頭式樣： 																		
23	計程車：	(服務地區: 丹麥) Amager/Øbro Taxa Phone: +45 2727 2727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amagerobrotaxi.dk/ Københavns 4X35 Phone: +45 3535 3535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taxa.dk/ Taxi Nord Phone: +45 4848 4848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taxinord.dk/english.html Dan Taxi Phone: +45 7025 2525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dantaxi.dk/Koebenhavn (服務地區: 瑞典) Taxi 020 Phone: +46 2020 2020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taxi020.se/in-english/ Taxi Stockholm Phone: +46 0815 0000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taxikurir.se/ (服務地區: 挪威) Maxi Taxi As Phone: +47 7902 1305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taxiguident.no/ Agder Taxi Phone: +47 3800 2000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agdertaxi.no/ (服務地區: 芬蘭) Helsinki Taxi Phone: +35 8100 0700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taksihelsinki.fi/en/ordering-taxi Airport Taxi Phone: +358 600 555 555 收費詳情可參考 http://www.airporttaxi.fi/hinnasto_en.html (服務地區: 冰島) Hreyfill, Phone:+354 588 5522 收費詳情可參考 www.hreyfill.is BSR, Phone:+354 561 0000 收費詳情可參考 www.taxireykjavik.is Borgarbílastöðin, Phone: +354 552 2440 收費詳情可參考 www.borgarbilastodin.is																		
24	寨卡病毒 預防資料：	外遊人士尤其是有免疫系統疾病或長期病患者，於出發前往寨卡病毒持續傳播的地區(受影響地區)，最少6個星期前，諮詢你的醫生，並應該採取額外的預防措施，避免受到叮咬。 詳情可參考衛生防護中心網頁： http://www.chp.gov.hk/tc/content/9/24/43088.html 寨卡病毒持續傳播的地區(受影響地區)，可參考： http://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43209.html																		
25	外遊提示 登記服務：	客人可透過「我的政府一站通」登記你的外遊資料，以便接收香港特區政府發出的最新外遊警示及相關公開資料。外遊提示登記服務網址： www.gov.hk/roti 查詢熱線：(852)1835500 香港入境處「協助在外香港居民」求助熱線：1868 (www.immd.gov.hk)																		
26	自費活動：	為使各團友能於自由活動時間更充實、享受更豐富的節目，本公司領隊或當地導遊可代安排自費活動，																		

		詳情可參考自費活動一覽表。
27	服務費：	領隊及導遊的服務費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的建議，每天港幣 130 元。 服務費並不包括行程.其他服務收費。
28	購物： (特色手信)	冰島：魚子醬、火山鹽、朱古力、甘草糖、羊毛製品。 芬蘭：針織品、三文魚、姆明公仔。 瑞典：水晶、針織品、三文魚、傢俱。 挪威：三文魚、手工藝品、木刻。 丹麥：琥珀飾物、曲奇、手工藝品、LEGO 積木。
29	退稅服務：	非歐盟成員國護照持有人可於歐洲購物時享 7.6%-12%之退稅優惠[於冰島購物時享有 11%之退稅優惠],請旅客帶備信用卡(如 VISA、MASTER、AE、DINERS)及住宅之英文地址以作退稅之用。 旅行請留意，信用卡最少要有一個月以上之有效期及請於出發前通知信用卡公司何時到歐洲旅遊(因保安理由大部份信用卡公司會暫停交易直至確認客人身份)。
30	使用長途電話：	(一) 各地的手提電話網絡制式各有不同，而部份客人可能並未設立國際漫遊服務，建議貴客致電閣下所使用的電訊公司，作出查詢。 (二) 大部份酒店設有長途電話服務，建議閣下向當地的導遊或酒店顧客服務員查詢。而本港部份電訊公司亦設有長途電話卡服務,敬請閣下自行向有關電訊公司查詢。
31	遺留物品：	如客人在行程進行中，有物品遺留在當地，而經領隊或導遊帶返香港，敝公司只保留物品一個月(以到港計)，逾時而沒有領取之物品則作放棄論。敬希見諒。
32	往機場交通：	來往機場有眾多的交通選擇，機場快綫列車、公共巴士...。旅客亦可選乘的士、酒店穿梭巴士...。 詳情可參考下列查詢熱線 或 網址： * 機場快綫：2881-8888(www.mtr.com.hk) * 城巴：2873-0818(www.citybus.com.hk) * 九巴/龍運巴士：2745-4466(www.kmb.hk) 此外，澳門及珠三角的旅客可由珠三角及澳門乘坐快船到香港國際機場。 **必須預留 120 分鐘辦理中轉、登記及保安檢查手續。詳情可參考下列網址： 噴射飛航： http://www.turbojet.com.hk/chi/schedule/airport.asp 珠江客運： http://www.cksp.com.hk/skypier/timetable/main.html
33	颱風措施：	出發當日，若因颱風關係而天文台懸掛任何颱風訊號，如沒有收到領隊個別通知取消或延期出發，則一律依照原定時間抵達機場集合。
34	當地緊急求助電話：	冰島、丹麥、瑞典、挪威及芬蘭，當地緊急求助電話為 112。
35	行山活動提示：	行山時宜穿著運動鞋，以防滑倒，可因應個人需要自備行山杖或其他裝備。 如山路較為崎嶇不平，請依照工作人員的指示遊覽，勿走近圍欄以外的位置，以策安全。

* 祝旅途愉快 *

製表日期：25 August, 2020